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VA BIOTECH HOLDINGS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3)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收益	323.1	210.0	53.9%
毛利	155.9	105.5	47.8%
毛利率	48.3%	50.2%	
淨利潤	265.9	90.6	193.5%
淨利潤率	82.3%	43.1%	
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淨利潤	318.0	135.5	134.7%
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淨利潤率	98.4%	64.5%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 基本	0.22	0.09	144.4%
— 攤薄	0.20	0.09	122.2%
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每股盈利			
— 基本	0.26	0.15	73.3%
— 攤薄	0.24	0.13	84.6%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15港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已提供作為額外財務計量的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率及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每股盈利(剔除上市開支及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惟該等數據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也不是按該準則所呈列。本公司認為以上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有利於本公司管理層及投資者理解以及評估本公司的基礎業績表現及經營趨勢，並且通過參考該等經調整財務計量，及藉助消除本集團認為對本集團業務的表現並無指示性作用的若干異常及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有助管理層及投資者評估本集團財務表現。然而，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呈列，不應被獨立地使用或被視為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閣下不應獨立看待經調整業績或視其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業績的替代者。

每股盈利折算匯率：

二零一九年港幣的換算匯率以人民幣0.8805元兌1港幣(即人民銀行公佈的二零一九年全年平均匯率中間價)。

二零一八年港幣的換算匯率以人民幣0.8443元兌1港幣(即人民銀行公佈的二零一八年全年平均匯率中間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秉承成為全球創新型生物科技公司的搖籃的使命，本集團現營運世界領先的基於結構的早期新藥發現技術服務平台，以及系統化、科學化的孵化平台。本公司創新的雙輪驅動的服務換現金(CFS)業務與服務換股權(EFS)業務互相促進並取得了良好進展。於報告期內，我們的收入由去年同期人民幣210.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人民幣323.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幅為53.9%。我們的淨利潤由去年同期人民幣90.6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65.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幅為193.5%。我們的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35.5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318.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幅為134.7%。

以服務換現金(CFS)業務

二零一九年全年，本集團的CFS業務累計向客戶交付超過13,700個蛋白結構和獨立藥物靶標超過1,200個。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持續擴展廣泛多元的優質客戶群，客戶訂單增幅明顯。CFS業務收入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54.7百萬元大幅增加至人民幣245.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幅58.8%。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累計為全球逾438家生物科技及製藥客戶提供藥物發現服務，包括全球十大製藥公司(按二零一九年收益計)中的九家，以及名列Fierce Biotech Top 15 Promising Biotechs的29家公司。在手訂單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3.49億元，相較去年同期在手訂單金額增幅約為91.8%。來自回頭客戶所得的收益佔報告期內收益為81.5%；來自前十大客戶中的總收益從二零一八年全年的人民幣91.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全年的人民幣125.3百萬元，同時，來自前十大客戶的總收益佔公司收入比例則從43.3%下降至38.8%，反應出我們不斷擴大的客戶群體和客戶結構的多元化。

以服務換股權(EFS)業務

二零一九年全年，我們EFS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77.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0.0%。於報告期內，我們主動的拓展項目來源，新增投資項目涉及領域及地域分佈更加前沿化、多元化。例如，我們加強了對生物大分子、基因和細胞療法的佈局。我們亦建立和完善投後管理體系，加強與科研院所、全球生物醫藥領域孵化器和創投機構的合作。首屆維亞生物創新合作高峰會在上海成功舉行，創新醫藥產業及資本生態圈建設初見成效。

於報告期內，二零一九年全年收到並審閱了635個早期項目，經過篩選及評估，最終新增孵化投資初創項目數量為19個，並對我們現有兩個孵化投資企業追加投資，另SPA階段正協商投資孵化初創項目數量為3個。新增孵化投資企業中，15家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即有關本公司股份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後增加，詳情如下：

序號	公司名稱	類型	投資／孵化		於二零一九年
			協議時間	適應症／主要技術／業務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獲股權 百分比
1.	VersaChem, Inc.	EFS	二零一九年 五月	急性及近期脊髓損傷(小分子首創新藥)	20.73% ²
2.	AcuraStem Incorporated	戰略投資	二零一九年 六月	治療神經退行性疾病，包括ALS和FTD(首創新藥)	0.00% ²
3.	Bright Angel Therapeutics Inc.	EFS	二零一九年 六月	重點解決當前抗真菌藥物的耐藥性以開發新的抗感染藥物	0.00% ²
4.	Mebias Discovery, Inc.	EFS	二零一九年 六月	基於改進的治療指標組建平台研發創新的GPCR藥物	5.54% ²
5.	Proviva Therapeutics, Inc. ¹	EFS	二零一九年 六月	治療癌症和感染類疾病的前細胞因子融合蛋白平台	31.00%
6.	Acelink Therapeutics, Inc.	戰略投資	二零一九年 七月	研發小分子新藥(葡萄糖神經酰胺合成酶抑制劑)用於與遺傳相關的人類疾病，包括GBA突變導致的PD、多囊腎病(PKD)等	10.00%
7.	Saverna Therapeutics AG	戰略投資	二零一九年 八月	通過NMR來進行基於結構的藥物發現，研發靶向miRNA的小分子藥物	0.00% ²
8.	DTx Pharma, Inc.	戰略投資	二零一九年 九月	開發將雙鏈寡核苷酸療法運用到多種細胞類型和組織的技術	5.30%
9.	Seraxis Pte Ltd	戰略投資	二零一九年 十月	代謝性疾病如胰島素依賴型糖尿病的iPSC衍生細胞替代治療	0.00% ²
10.	Ophidion Inc.	戰略投資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	開發可與神經煙鹼乙酰膽鹼(nACh)受體結合併介導血腦屏障交叉的肽	6.94%
11.	Reglagene Holding, Inc.	EFS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通過選擇性靶向DNA二級結構，開發小分子藥物治療基因異常引起的疾病	0.00% ²

序號	公司名稱	類型	投資／孵化		於二零一九年
			協議時間	適應症／主要技術／業務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獲股權 百分比
12.	Eubulus Biotherapeutics Inc. ¹	EFS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開發新型結構的鐵死亡誘發劑藥物用於 抗癌藥物的增敏／聯合用藥	0.00% ²
13.	Path Therapeutics, Inc.	EFS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使用CRISPR工程平台識別治療中樞神經 系統疾病的新靶點	19.10% ²
14.	MorphoGene SA	戰略投資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研究具有高親和力的ECM結合域的生長 因子的重組工程，以治療慢性創傷	15.15% ²
15.	United InnoMed (Cayman) Limited	戰略投資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專注於心血管疾病和手術治療的醫療設 備研發	0% ²

附註：

1. 我們於該等孵化投資企業的權益指我們於該等企業的投資及／或我們自隨後合併入現有孵化投資企業的孵化投資企業收購的權益。
2. 視乎協定研發里程碑、交易完結或轉換可換股工具(視情況而定)獲取／退出相關孵化投資企業的股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部分已孵化項目的研發和融資進展順利，其中我們出售兩家孵化投資企業維眸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及Proviva Therapeutics, Inc.的部分股權，其對價分別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及4.0百萬美元。

上述新增投資及出售交易均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須予公佈的交易。

人員、設施及規模增加

截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86人增加至731人，其中614人為研發人員。本集團位於上海張江高科技園的實驗室及辦公面積擴大約8,000平方米，主要用於滿足CFS客戶訂單需求的增長。同年九月，佔地50畝的維亞生物成都新藥孵化與生產研發中心項目在成都溫江區奠基並啟動，將集新藥研發、成果轉化、生產於一體。

研發投入及技術平台

二零一九年全年，公司研發投入為人民幣45.0百萬元，研發投入主要用於基於結構的藥物發現(SBDD)平台、基於片段化合物的藥物發現(FBDD)平台、親和力選擇質譜篩選技術(ASMS)平台及靶向膜蛋白藥物發現平台建設、大幅增加現有設備、研發人才引進和員工數目增加。其中，本集團持有的ASMS篩選平台，因其適用於廣泛的篩選形式及條件，且快速、靈活、通量高及更具成本效應，得到了客戶的廣泛認可。

事業合夥人及科學家團隊

得益於公司管理團隊及主要事業合夥人在多項治療領域的前瞻性和創新藥物的研發經驗，我們對於項目價值判斷的核心能力和研發前景的專業壁壘不斷強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新引入了6位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的頂尖科學家及專業人士加入我們的事業合夥人，總計逾20位，他們在其各自學術研究領域都擁有卓越成就，並在孵化系統中擔任主導角色，協助我們開拓、篩選、盡調潛在候選項目，並向已孵化投資企業就其研發活動提供建議。

行業及展望

二零一九年全球創新藥市場持續蓬勃發展，中國藥物開發外包(CRO)產業邁向高速度，高質量發展階段。早期臨床前藥物研發外包服務需求亦增加迅猛，競爭關鍵在於提高研發成功率與效率的同時降低研發成本。資本市場領域，生物醫藥創業投資，上市融資與併購交易活躍。公司將抓住這一歷史機遇，在新藥研發的早期源頭上把握優質客戶和高潛力生物科技公司流量入口，積極建設並不斷提高技術壁壘，拓展並整合產業鏈發展、提升運營效率、加強人才引進、提升平台能力、建立合作共贏的生態圈。

加強平台建設，產業鏈整合佈局

技術平台方面，公司正積極建設包括冷凍電鏡(Cryo-Em)，計算化學(Computational Chemistry)等新技術平台，亦進一步擴大如生物大分子的新藥發現，生物檢測等技術領域。孵化平台方面，公司計劃持續優化和提升EFS模式的可擴展性和延續性，構建面向全球的生物醫藥創新者的開放式合作平台。

公司將通過產業服務鏈上圍繞新藥發現、研發及生產平台的垂直整合，加速推進與業內優質的CMO/CDMO公司展開戰略合作，快速提升公司的服務全面性，提升EFS業務的孵化能力，帶來更多的CFS客戶流量。通過與多基金、多專業平台的全產業鏈的投資佈局，將進一步提升維亞投資孵化組合的階段範圍、適應症多樣性以及抗風險能力。

經營業績討論

收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約為人民幣323.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0.0百萬元增加53.9%，主要反映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報告期內，從本集團CFS及EFS模式所產生的收益，分別反映向非投資對象及投資對象客戶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及去年同期按相關收費模式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向非投資對象提供服務(CFS模式)的收益：		
– 全職當量(「FTE」)	181,009	117,358
– 按項目收費(「FFS」)	64,548	37,317
	<u>245,557</u>	<u>154,675</u>
來自向投資對象提供服務(EFS模式)的收益：		
– FTE	31,902	33,593
– FFS	1,936	1,365
– 服務換股權(「SFE」)	43,662	20,400
	<u>77,500</u>	<u>55,358</u>
	<u><u>323,057</u></u>	<u><u>210,033</u></u>

儘管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其擁有遍佈全球的客戶群，而大多數客戶位於美國。有關本集團來自客戶收益之分析(按客戶經營所在國家／地區分析)詳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美國	243,592	160,723
—中國	74,477	48,223
—歐洲	1,802	676
—世界其他地區	3,186	411
	<u>323,057</u>	<u>210,033</u>

報告期內，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於總部位於美國及中國的客戶所貢獻的收益增加。此乃主要由於客戶數量及客戶訂單增加。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勞工成本、物料成本及間接費用。直接勞工成本主要包括研發人才的薪金、花紅、福利、社保費用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不包括分配至研發費用的成本)，以及於合約成本資本化者。報告期內，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167.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4.6百萬元增加59.8%。上述增加與本集團的業務增長相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約為人民幣155.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5.5百萬元增加47.8%。上述增加與本集團的業務增長相一致。報告期內，毛利率為48.3%，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50.2%。上述小幅減少乃主要由於研發人員數量增加導致的勞工成本上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及補貼。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20.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7百萬元增加344.7%。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導致的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外匯損益淨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視作出售一家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及其他。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人民幣44.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1.0百萬元增加43.2%。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外匯收益增加。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材料成本、間接成本及向代表我們進行若干研發活動的第三方支付費用。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45.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3百萬元增加77.9%。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研發人員數量增加。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包括員工成本、差旅成本及其他。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約為人民幣3.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百萬元略微減少7.7%。上述減少乃主要由於第三方諮詢費減少。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行政人員成本、審核及諮詢費用、辦公室行政開支、租金、折舊、差旅及運輸開支以及其他。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51.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6百萬元增加100.0%。上述增加主要反映本集團孵化團隊擴大及為提高營運效率而產生的第三方諮詢費增加。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反映有關全球發售及本公司上市的專業服務費。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7.9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4.3百萬元。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本集團的EFS模式讓我們得以分享客戶知識產權價值的上升潛力，主要以本集團孵化投資企業股權的公平值變動收益反映出來。上述公平值收益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列賬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本集團已委聘藍策（一家獨立第三方專業評值行）評估及釐定我們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報告期內，本集團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錄得收益約人民幣217.6百萬元，主要包括：(1)投資銀行金融理財產品收益人民幣4.9百萬元；(2)投資公司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取得收益為人民幣212.7百萬元，主要反映本集團於三間孵化投資企業(Proviva Therapeutics, Inc.、維眸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量准(上海)實業有限公司)的股權公平值增加，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68.3百萬元，主要反映本集團於兩間孵化投資企業(Epican Technology Limited及Anji Pharmaceuticals, Inc.)的股權公平值增加。

預期信用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預期信用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反映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虧損約人民幣0.1百萬元。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約人民幣34,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上述減少主要為本集團應佔其中一家孵化投資企業(啓愈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的虧損減少。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約人民幣1.9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上述增加主要為本集團應佔其中一家孵化投資企業(嘉興優博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的虧損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包括來自銀行及關聯方貸款的利息開支。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2.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283.3%。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租金利息負債增加約人民幣2.0百萬元。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指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融資有關的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B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34.2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0.7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15.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3百萬元減少1.3%。此外，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4%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5.4%，主要由於不徵稅收益增加。

淨利潤及淨利潤率

由於以上所述，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65.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90.6百萬元增加193.5%。我們的淨利潤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3.1%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2.3%，主要由於CFS業務與EFS業務互相促進，業務量增長並實現部分股權退出。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人民幣904.1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55.6百萬元增加481.0%。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所致。本集團維持穩健的現金狀況以滿足業務擴張及發展的潛在需求。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及未擔保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其本金及利息按月支付，貸款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到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動用銀行信貸。本集團擬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內部資源撥付擴張、投資及業務營運。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質押賬面值約人民幣5.3百萬元的樓宇，作為其借款之抵押。

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56.0百萬元，主要用於設施建設及設備採購，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42.5百萬元。本集團透過使用營運產生的現金流和部分上市募集資金撥付其資本開支。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本公告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刊發的其他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實體進行外幣買賣，令我們面臨外匯風險。此外，本集團若干實體亦擁有以其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於報告期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人民幣32.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4.6百萬元。我們面臨美元外幣風險，原因乃我們的部分收益來自以美元計值的銷售和美元存款。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我們有購買多種銀行外匯理財產品以對沖我們的貨幣風險。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恰當措施降低本集團的風險。

僱員薪酬及關係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731名僱員，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151.7百萬元。我們根據市場條件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及經驗釐定僱員薪酬。根據本集團及個別雇員的表現，我們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以挽留僱員，包括薪金、酌情獎金及福利計劃供款(包括退休金)。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一直保持穩定。我們並未遭遇任何對我們的業務活動有重大影響的罷工或其他勞資糾紛。

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八年採納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董事及僱員行使88,901,398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合共2,194,555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可供行使。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於行使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後獲發行的股份由設立以管理本集團僱員獎勵計劃的相關信託的受託人持有。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進一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期後事件

1.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子公司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維亞生物科技上海」)就以代價人民幣120,000,000元收購一間於上海持有物業權益的中國公司的全部股權與獨立第三方簽署股權轉讓協議。該項交易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完成。有關該交易的資料已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的公告中披露。
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維亞孵化器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發行人身份及本公司以擔保人身份就擬發行美元18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到期的有擔保可轉換債券簽訂一份認購協議。有關發行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完成且有擔保可轉換債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有關本發行的資料已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五日及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的公告中披露。

此外，二零二零年初爆發新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後，本集團營運所在地區實施一系列防控措施。本集團在位於中國上海、嘉興及成都的設施內進行研發活動。本集團絕大部分僱員已於二月末復工，截至本公告日期，COVID-19並未對本集團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其實驗室工作及項目正有序開展。由於合同研究及開發的全球產業鏈及服務供應出現嚴重中斷，若干客戶已將部分研究開發項目轉移至我們位於中國的實驗室。我們將繼續與現有及潛在客戶合作，投入資源進行業務發展及營運，以服務該等客戶的持續業務需求。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COVID-19的進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潛在影響。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本公司的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34,364,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48百萬港元(包括開支)。已購回的股份隨後被註銷。實施購回的原因乃董事會認為股份的市價未能反映其內在價值，此為本公司購回股份的良機，以提升股份價值並改善為本公司股東帶來的回報。

已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最高 購買價 (港元)	每股最低 購買價 (港元)	總代價 ⁽¹⁾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七月	7,628,000	4.270	4.060	32,001.18
二零一九年八月	3,277,000	4.195	3.739	13,293.29
二零一九年九月	469,500	4.401	4.030	1,955.57
二零一九年十月	872,500	4.695	4.375	3,997.89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	5,933,500	4.650	4.136	26,533.34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16,183,500	4.460	4.110	70,213.22
總計	<u>34,364,000</u>			<u>147,994.49</u>

(1) 總代價包括開支。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於上市日期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217.1百萬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我們於全球發售中其他已付或應付的開支後)。先前於招股章程內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變動。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詳情載列如下：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概約百分比	計劃動用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¹⁾ 人民幣百萬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²⁾ 人民幣百萬元	擬動用 所得款項 ⁽³⁾ 人民幣百萬元
擴大EFS模式	30%	365.13	170.3	194.83	194.83
建立商業及研究製作能力 及合同製造組織 (「CMO」)能力	30%	365.13	57.76	307.37	307.37
購置實驗室設備及物料	10%	121.71	82.82	38.89	38.89
招聘、培訓及保留生物及 化學藥物研發人員	10%	121.71	82.13	39.58	39.58
擴充CMO業務	10%	121.71	20.0	101.71	101.71
一般公司及營運資金	10%	121.71	61.24	60.47	60.47

附註：

-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估計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上市應付的承銷費用及開支後)約為1,231.7百萬港元。本公司實際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217.1百萬元。就估計及實際所得款項淨額之間的差額而言，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所載資金的最初使用金額按同等比例對各業務目標作出調整。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置於香港或中國的若干持牌銀行。
- 本公司擬於未來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用途動用其餘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將根據瞬息萬變的市況變更或修改計劃，以適應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倘上述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化，我們將適時刊發公告。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15港元，基於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合共約人民幣21.2百萬元(根據1港元兌人民幣0.9086元的匯率(即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公佈的平均匯率中間價)計算)。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或其前後派付。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的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已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本公司已採納派付股息的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派息比率。董事會或會根據財務狀況、經營需要、資本需求及股息政策所載因素於財政年度內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股息金額不得超過特定財政年度可供分派利潤(不包括我們孵化投資企業的任何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的40%。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星期三)召開。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及其他相關文件將適時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i) 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有權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如欲獲得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及
- (ii) (i)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如欲獲得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所獲資料且據董事會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以確保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程序受到適當及審慎的監管。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應予以區分，應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的現時組織架構，毛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鑑於彼擁有豐富行業經驗，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貫徹的領導，並在規劃及執行業務決定及策略方面更有效率及更具效益，且有益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儘管毛先生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劃分明確。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的職能及表現，而首席執行官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兩項職務由毛先生分別履行。我們亦認為，鑑於董事會已有適當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有效發揮職能，故現時架構並不會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權力及權限制衡。然而，本公司的長遠目標為於物色到合適人選時，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上述兩個職位。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作為本公司的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獲悉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確認已遵守適用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討論審計、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vivabiotech.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於本公告內，「我們」及「我們的」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及如文義另行說明，則指本集團(定義見下文)。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323,057	210,033
服務成本		(167,184)	(104,576)
毛利		155,873	105,457
其他收入	5	20,870	4,671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44,420	31,047
研發費用		(44,954)	(25,251)
銷售及營銷費用		(3,571)	(3,925)
行政費用		(51,215)	(25,576)
上市費用		(17,909)	(24,274)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2	217,630	68,286
預期信用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812)	(11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4)	(1,748)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874)	(1,498)
財務成本	7	(2,261)	(557)
未計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虧損及稅項前之溢利		315,163	126,519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	15	(34,238)	(20,658)
除稅前溢利	8	280,925	105,861
所得稅開支	9	(15,053)	(15,311)
年內溢利		265,872	90,550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231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231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66,103	90,550
每股盈利	10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基本		0.19	0.08
—攤薄		0.18	0.0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348	66,899
使用權資產		50,638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2,675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4,228	2,602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	622,854	204,740
合約資產		5,405	3,368
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		11,097	6,872
遞延稅項資產		3,789	1,013
		<u>804,359</u>	<u>288,169</u>
流動資產			
存貨		8,530	4,900
合約成本		5,612	4,2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40,656	68,410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	29,629	–
受限制銀行結餘		5,908	8,0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904,091	155,554
		<u>1,094,426</u>	<u>241,17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35,946	25,578
合約負債		635	1,483
應付所得稅		11,399	14,904
銀行借款		525	497
租賃負債		24,458	–
		<u>72,963</u>	<u>42,462</u>
流動資產淨值		<u>1,021,463</u>	<u>198,70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25,822</u>	<u>486,877</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340	1,865
遞延收入		15,844	9,849
流動負債		23,084	–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5	–	220,600
遞延稅項負債		8,160	3,121
		<u>48,428</u>	<u>235,435</u>
資產淨值		<u>1,777,394</u>	<u>251,44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61	164
儲備		1,777,133	251,278
權益總額		<u>1,777,394</u>	<u>251,442</u>

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上市日期」)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及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01室。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毛晨先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就臨床前創新藥物開發向全球生物科技及製藥客戶提供基於結構的藥物發現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含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詮釋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徵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未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以下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作出的調整。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不包括在內。

	先前已呈報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16,388	16,388
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	6,872	(202)	6,670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8,410	(1,009)	67,401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643	4,64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0,534	10,534

附註：為以間接方式呈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營運資金變動已根據上文所披露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分解

以下金額為按三種收費方式向第三方及本集團投資對象提供研究服務所產生之收益。本集團之投資對象包括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本集團擁有股權投資之公司(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被列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向非投資對象提供服務產生之收益：		
- FTE	181,009	117,358
- FFS	64,548	37,317
	<u>245,557</u>	<u>154,675</u>
向投資對象提供服務產生之收益：		
- FTE	31,902	33,593
- FFS	1,936	1,365
- SFE	43,662	20,400
	<u>77,500</u>	<u>55,358</u>
	<u><u>323,057</u></u>	<u><u>210,033</u></u>

收益確認之時間

以下金額為經過一段時間及於某一時點提供研究服務所產生之收益：

經過一段時間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FTE之收益	212,911	150,951
來自SFE之收益	<u>43,662</u>	<u>20,400</u>
	<u>256,573</u>	<u>171,351</u>

於某一時點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FFS之收益	<u>66,484</u>	<u>38,682</u>

未達成的履約責任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來自SFE的收益分配至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總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SFE的收益	<u>71,170</u>	<u>22,034</u>

管理層預期，於報告期間各報告日期分配予未達成履約責任的大部份交易價將於有關報告日期起計兩年內確認為收益。

按FTE收費方法，收益按本集團有權就所提供服務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的實際權宜之法，本集團並無披露FTE收費方法下未履行履約責任的價值。按FFS收費方法，合約通常在一年或更短的原始預期時間之內，故實際權宜之法亦適用。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單一呈報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絕大部份業務經營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對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分析(按其各自所在國家/地區業務經營進行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美國(美利堅合眾國)	243,592	160,723
—中國	74,477	48,223
—歐洲	1,802	676
—世界其他地區	3,186	411
	<u>323,057</u>	<u>210,033</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概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	14,904	861
—租金按金的推定利息收入	182	—
	<u>15,086</u>	<u>861</u>
關於下列項目之政府補助及補貼		
—收入(附註i)	4,079	2,895
—資產(附註ii)	1,705	915
	<u>20,870</u>	<u>4,671</u>

附註：

- (i) 作為對已發生費用或損失補償的無條件已收款項，或用於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而不產生未來相關成本的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於收到時於當期損益確認。
- (ii) 本集團已收到若干資產相關政府補助以投資實驗室設備及廠房。該等資產相關補助於本集團符合補助所附條件及政府確認後，按相關資產之剩餘可使用年期於損益確認。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收益淨額	32,736	14,6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1)	5
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11,684	–
視作出售於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	11,355
視作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4,047
視作出售於一家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	960
其他	31	48
	<u>44,420</u>	<u>31,047</u>

7. 財務成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銀行借款	288	143
–來自關聯方之貸款	–	414
租賃負債利息	1,973	–
	<u>2,261</u>	<u>557</u>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496	9,9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581	–
減：於合約成本資本化	439	406
	<u>33,638</u>	<u>9,548</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6,503	73,6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898	10,677
–股份付款開支	8,330	8,602
	<u>151,731</u>	<u>92,931</u>
減：於合約成本資本化	2,275	1,889
	<u>149,456</u>	<u>91,042</u>
核數師酬金	4,227	2,638
就已租賃物業的最低經營租賃款項	–	8,66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3,701	24,791
	<u>33,701</u>	<u>24,791</u>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0,543	11,659
－香港	1,942	－
過完年度撥備不足：		
－香港	305	－
	<u>12,790</u>	<u>11,659</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263	3,652
	<u>15,053</u>	<u>15,311</u>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本公司免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之稅率就溢利首2,000,000港元(「港元」)繳納稅項，並按16.5%之稅率繳納2,000,000港元以上溢利之稅項。不符合兩級制溢利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下文所載之稅項減免外，中國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稅率為25%。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續新「高新技術企業」認定。高新技術企業資質由中國相關稅務部門每三年一次進行審查。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刊發之日，重續認定正在進行中，本集團管理層預期重續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前完成。故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於報告期間的估計企業所得稅率為15%。

根據財稅[2018]第99號通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亞生物科技(上海)及嘉興維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嘉興維亞」)可享受合資格研發支出175%的超級稅項抵免(二零一八年：175%)。

報告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80,925	105,861
按適用稅率25%計算的稅項	70,231	26,46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8,356	17,747
無需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61,403)	(17,084)
集團內交易的影響	－	1,537
額外扣減研發支出的影響	(3,061)	(1,86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05	－
優惠所得稅率	(10,234)	(7,436)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859	(4,052)
	<u>15,053</u>	<u>15,311</u>
所得稅開支	<u>15,053</u>	<u>15,311</u>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盈利(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u>265,872</u>	<u>90,550</u>
股份數目(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00,446	1,083,749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本公司之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u>84,496</u>	<u>106,825</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1,484,942</u></u>	<u><u>1,190,574</u></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計入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的追溯調整後的假設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計入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以及於二零一八年認購的71,917,810股認購股份的追溯調整後的假設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計入本公司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以及於二零一八年認購71,917,810股認購股份(於附註16披露)追溯調整後的假設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B類優先股獲轉換，因將其納入將具有反攤薄影響，亦無假設行使根據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若干購股權，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公平值。

本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本公司並無行使因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獲授予的超額配股權計算，因為尚未行使期間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

11. 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向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即本公司國際配售及香港公開發售(統稱「全球發售」)開始前一個月之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普通股股東宣派及其後派付特別股息人民幣120,747,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向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合共人民幣7,149,000元)。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15港元(基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合共約人民幣21,249,000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派付或宣派任何付息。

12.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未上市投資 金融產品(附註)	647,271	204,740
	<u>5,212</u>	<u>-</u>
	652,483	204,740
為呈列分析為：		
流動資產	29,629	-
非流動資產	<u>622,854</u>	<u>204,740</u>
	652,483	204,740

報告期內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不包括金融產品)的賬面值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71,059
收購	95,166
確認自SFE收益	20,725
確認自視作出售一家合營企業	12,589
公平值變動收益	68,286
出售	<u>(63,085)</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4,740
收購	192,487
確認自SFE收益	41,625
確認自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14,328
公平值變動收益	212,700
出售	(18,326)
匯兌調整	<u>(283)</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7,271

報告期內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產品的賬面值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收購	1,601,953
公平值變動收益	4,930
出售	<u>(1,601,671)</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12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金融產品指一家銀行發行的無擔保金融產品，無固定到期期限，預計回報率為每年2.9%。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關聯方	1,987	1,921
—第三方	57,275	50,43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757)	(893)
	<u>57,505</u>	<u>51,461</u>
其他應收款項		
—潛在收購付款(附註)	70,000	—
—其他	6,734	2,112
	<u>76,734</u>	<u>2,112</u>
遞延發行成本	—	6,724
預付款項	1,302	525
預付開支	1,343	2,908
可收回增值稅	3,772	4,680
	<u>6,417</u>	<u>14,83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140,656</u>	<u>68,410</u>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維亞生物科技(上海)與賣方訂立合作意向協議，據此，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有條件同意自賣方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20,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根據合作意向協議的條款向賣方支付意向金人民幣50,0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維亞生物科技(上海)與浙江朗華製藥有限公司(「朗華製藥」)的股東訂立潛在戰略投資及合作協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根據合作意向協議的條款向託管賬戶匯入人民幣20,000,000元的意向金。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8,082,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給予客戶的信貸期為90天(二零一八年：介乎30至90天)。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1,967	46,580
3個月至1年	12,145	4,810
1至2年	3,393	71
	<u>57,505</u>	<u>51,461</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值合共人民幣15,53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693,000元)的債務，於報告日期已逾期。逾期結餘中，人民幣8,015,000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根據該等客戶過往應收款項的逾期狀況經驗被視為可收回，且概無證據表明該等客戶處於重大財政困難。

本集團並無就該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u>26,233</u>	<u>26,047</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u>7,552</u>	<u>4,685</u>
其他應付款項 — 第三方	<u>7,400</u>	<u>3,124</u>
應計上市開支及發行成本	251	11,516
應付薪金及花紅	20,052	5,902
其他應付稅項	<u>691</u>	<u>351</u>
	<u>35,946</u>	<u>25,578</u>

向供應商付款的期限主要為自供應商處收到貨物及／或服務起計30日內掛賬。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本集團收到貨物及／或服務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349	3,398
3個月以上但於1年內	1,188	697
1年以上	<u>1,015</u>	<u>590</u>
	<u>7,552</u>	<u>4,685</u>

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267	337
港元	<u>303</u>	<u>-</u>

15.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按每股面值0.0001美元發行16,233,532股B類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B類優先股」)，總代價為30,9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9,942,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優先股拆細為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4股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所有B類優先股於全球發售後均自動轉換為普通股。面值與全球發售發行價每股股份4.41港元之間的差額計入股份溢價。

呈列及分類

本公司已將整體B類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負債。B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計入損益，惟B類優先股之信貸風險變動應佔部份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如有)。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並計入按公平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虧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金融負債並無信貸風險，會導致金融負債公平值發生變動。

於各報告期末，B類優先股的公平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發行B類優先股	199,942
公平值變動	<u>20,658</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0,600
公平值變動	34,238
B類優先股股利	(7,939)
於全球發售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u>(246,899)</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u></u>

16. 股本

	法定股份數目	美元
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每股0.0001美元	500,000,000	50,000
發行B類優先股時重新分類及轉列，每股0.0001美元	<u>(16,233,532)</u>	<u>(1,623)</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0001美元	483,766,468	48,377
股份拆細(附註ii)，每股0.000025美元	1,451,299,404	—
於全球發售後自動轉換每股0.000025美元的B類優先股	<u>64,934,128</u>	<u>1,623</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000025美元	<u><u>2,000,000,000</u></u>	<u><u>50,000</u></u>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數目	美元	列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每股0.0001美元	175,000,000	17,500	120
已發行普通股(附註i)，每股0.0001美元	71,917,810	7,200	4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0.0001美元	246,917,810	24,700	164
股份拆細，每股0.000025美元	740,753,430	-	-
於全球發售後自動轉換B類優先股 (附註15)，每股0.000025美元	64,934,128	1,623	11
根據資本化發行(附註iii)發行的股份， 每股0.000025	102,394,632	2,560	17
於全球發售後發行的股份(附註iv)， 每股0.000025美元	345,000,000	8,625	59
行使超額配股權(附註v)， 每股0.000025美元	7,281,000	182	1
行使購股權，每股0.000025美元	88,901,398	2,222	15
購回普通股，每股0.000025美元(附註vi)	(34,364,000)	(859)	(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0.000025美元	1,561,818,398	39,053	261

附註：

- (i)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二日之股東決議案，現有普通股股東將以每股0.0765美元之價格認購71,917,81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現金代價為5,5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3,705,000元)。此資本出資義務由普通股股東代表本公司以付款方式履行，以贖回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發行之本公司A1類優先股。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向有關股東發行71,917,810股普通股。
- (ii)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通過之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按一股換四股的基準拆細。因此，本公司股份面值由每股0.0001美元改為每股0.000025美元，而本公司50,000美元之法定股本分為(1)1,935,065,872股每股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及(2)64,934,128股B類優先股，該等股份隨後於全球發售後轉換為同等數目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股份拆細」)。
- (iii)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通過之股東決議案，透過將總額2,559.87美元予以資本化，藉以於上市日期向於上市日期前一個工作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普通股股東及優先股股東，按彼等所持本公司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102,394,632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根據該項決議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資本化發行」)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v)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本公司透過全球發售以每股股份4.41港元的發行價，發行合共345,000,000股每股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 (v)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本公司透過部分行使與全球發售相關的超額配股權，以每股股份4.41港元的發行價，發行合共7,281,000股每股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 (vi)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宣佈根據本公司當時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行使其於購回授權項下的權力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34,364,000股股份被購回及註銷，總代價為147,99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2,440,000元)。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同事的努力、專注、忠心及誠信。本人亦對各位股東、客戶、銀行及其他商界友好的信任及支持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毛晨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毛晨先生、吳鷹先生、華風茂先生及任德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毛隼女士及孫妍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傅磊先生、李向榮女士及王海光先生。